（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907/t20190726_712437.html）

附錄

关于发布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》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公告

公告 2019 年 第 27 号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6〕81 号）和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境保护部令第 48 号），完善排污许可技术支撑体系，指导和规范电子工业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工作，现批准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》为国家环境保护标准，并予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》（HJ1031-2019）

以上标准自发布之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（www.mee.gov.cn）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生态环境部

2019 年 7 月 23 日

（此件社会公开）

抄送：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生态环境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局，环境工程评估中心、环境标准研究所。

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9 年 7 月 24 日印发